

# 郵政儲金局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訊息披露

(除第 4 至 6 頁外，所有內容未經外部核數師審核)

# 對簡要財務報表出具的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郵政儲金局行政委員會：

後附載的郵政儲金局（「貴局」）簡要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表。貴局簡要財務報表來源於貴局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計的財務報表。我們已在二零二三年五月四日簽署的審計報告中對構成簡要財務報表來源的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這些財務報表和簡要財務報表沒有反映審計報告日後發生事項的影響。

簡要財務報表沒有包含澳門特別行政區之《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的所有披露，因此，對簡要財務報表的閱讀不能替代對貴局已審計財務報表的閱讀。

## 行政委員會對簡要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局行政委員會委員負責按照七月五日第 32/93/M 號法令核准之《金融體系法律制度》第七十五條（一）項編製簡要財務報表。

## 審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實施審計程序的基礎上對簡要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之《審計準則》內的《國際審計準則第 810 號——對簡要財務報表出具報告的業務》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

## 審計意見

我們認為，來源於貴局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計財務報表的簡要財務報表按照七月五日第 32/93/M 號法令核准之《金融體系法律制度》第七十五條（一）項的標準，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已審計財務報表保持了一致。

陳尉 執業會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二零二三年五月四日，於澳門

## 業務發展簡報

郵政儲金局(「本局」)隸屬郵電局，並受到分別於 1985 年 3 月 30 日及 1999 年 9 月 27 日頒佈的第 24/85/M 號及第 50/99/M 號法令所規管。

根據上述法令的規定，本局可從事銀行業務，包括向公務員及指定機構的僱員提供貸款和接受公眾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部門的存款。除了提供個人貸款及存款服務外，還通過電子支付平台，支持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發展電子政務，同時亦提供多種貨幣的兌換服務。

2022 年客戶存款連應付利息餘額約為 9 億 2 千 6 百萬澳門元，與前一年比較，減少約 8%。

全年新批出的貸款金額較上一年減少約 16%，而年末貸款淨額減去減值準備約為 1 億 4 千 9 百萬澳門元，與前一年比較，減少約 11%。

淨利息收入約為 3 千 3 百萬澳門元，淨費用及佣金收入約為 4 百萬澳門元，經營支出則約為 3 千 1 百萬澳門元。

2022 年錄得的年度溢利約 1 千 6 百萬澳門元，較 2021 年減少約 14%。

劉惠明  
郵政儲金局行政委員會主席  
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

## 財政局代表有關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意見

本人行使經九月二十七日第 50/99/M 號法令核准，並經第 10/2010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郵電局之財政制度》第二十四條，以及三月三十日第 24/85/M 號法令核准的《儲金局規章》第七條規定的權限，跟進了郵政儲金局在二零二二財政年度開展的工作。

鑑於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的會計文件所進行的分析，本人認為：

- 有關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及該年度損益表的會計要素明確及清楚；
- 有關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賬目顯示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真實情況並具備核准的條件。

李貝濤  
財政局代表  
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

## 全面收益表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澳門元	2021 澳門元
利息收入	39,560,799	44,515,576
利息支出	(6,238,881)	(9,536,265)
淨利息收入	<u>33,321,918</u>	<u>34,979,311</u>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3,799,635	3,518,094
其他淨收入	9,596,780	9,702,614
經營支出	(30,939,236)	(29,918,189)
未計減值準備前的經營溢利	<u>15,779,097</u>	<u>18,281,830</u>
減值準備(計提)/撥回淨額	(73,878)	81,703
經營溢利	<u>15,705,219</u>	<u>18,363,533</u>
稅項	-	-
年度溢利	<u>15,705,219</u>	<u>18,363,533</u>
按照澳門金融管理局規定為客戶貸款和墊款轉 出額外減值準備	-	(9,615)
年度溢利 (按照澳門金融管理局規定計算)	<u>15,705,219</u>	<u>18,353,918</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 以公允價值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5,314,596)	不適用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u>(5,314,596)</u>	<u>不適用</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10,390,623</u></u>	<u><u>18,353,918</u></u>

## 資產負債表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澳門元	2021 澳門元 (經重分類)
<b>資產</b>		
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結餘 及定期存放	1,400,446,604	1,449,278,532
澳門金融管理局金融票據	78,420,470	80,442,686
權益工具投資	71,583,045	1,631,018
客戶貸款和墊款	148,981,146	166,537,672
其他資產	1,294,678	1,991,496
總資產	<u>1,700,725,943</u>	<u>1,699,881,404</u>
<b>負債</b>		
客戶的往來、定期、儲蓄及其他存款	926,105,431	1,012,119,545
其他負債	4,513,457	3,509,881
	<u>930,618,888</u>	<u>1,015,629,426</u>

## 資產負債表 (續)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澳門元	2021 澳門元 (經重分類)
<b>權益</b>		
股本	546,344,668	531,661,533
一般儲備	135,599,197	132,915,384
法定儲備	2,505,944	1,321,143
權益工具投資重估儲備	69,952,027	-
保留溢利	15,705,219	18,353,918
	<u>770,107,055</u>	<u>684,251,978</u>
負債及權益總額	<u>1,700,725,943</u>	<u>1,699,881,404</u>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法定儲備包括澳門元 1,454,307 元的一般監管儲備及澳門元 1,051,637 元的特定監管儲備。儲金局採用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年度報表和計提/撥回信貸減值準備，有關減值準備可能低於按第《012/2021-AMCM 號通告》所規定的最低水平的監管備用金。儲金局會撥出一筆相等於該最低水平監管備用金與減值準備差異的金額作為監管儲備。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法定儲備為澳門元 1,321,143 元的一般風險備用金。儲金局採用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年度報表和計提貸款減值準備，有關減值準備可能低於按第《18/93-AMCM 號通告》所規定的最低水平的一般風險備用金。儲金局會撥出一筆相等於該最低水平備用金與減值準備差異的金額作為監管儲備。該減撥監管儲備在全面收益表列示為「按照澳門金融管理局規定為客戶貸款和墊款轉出額外減值準備」。

郵政儲金局行政委員會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四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主席：劉惠明

委員：葉頌華

委員：譚韻儀

財政局代表：Pedro Miguel Rodrigues Cardoso das Neves

## 企業管理

本局由一行政委員會管理，成員包括郵電局局長、副局長、廳長以及財政局代表。行政委員會負責制定各類業務和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對這些政策作出檢討，廳長則按規定制定各項業務的執行指引。行政委員會每星期舉行會議，主要審批貸款申請、檢閱由各部門提交的業務報告和各項風險管理的執行報告等。

內部審計員對各項業務的操作流程和政策的執行進行審計，並直接向行政委員會主席報告。財務報表則由外部之獨立核數師及審計署審查。

由行政委員會委任的 AML/CFT 條例執行主任負責監察日常的交易。

二零二二年度行政委員會成員如下：

主席	劉惠明
委員	葉頌華
委員	譚韻儀
財政局代表	Pedro Miguel Rodrigues Cardoso das Neves



## 現金流量表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2021	
	澳門元	澳門元	澳門元 (經重分類)	澳門元 (經重分類)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本年溢利	15,705,219		18,363,533	
調整項目：				
澳門金融管理局金融票據利息收入	(746,408)		(464,634)	
減值損失計提/(撥回)淨額	73,878		(81,703)	
股息收入	(9,631,853)		(9,506,112)	
存放澳門金融管理局之最低要求存款額的減少	3,192,000		1,374,000	
原到期日三個月期以上存款的(增加)/減少	(165,829,535)		430,195,864	
客戶貸款和墊款的減少	18,146,218		1,726,105	
其他資產的減少	696,818		1,174,694	
客戶的往來、定期、儲蓄及其他存款的減少	(86,014,114)		(298,329,469)	
其他負債的增加	1,003,576		1,579,980	
<b>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b>		<u>(223,404,201)</u>		<u>146,032,258</u>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澳門金融管理局金融票據的購入	(93,774,043)		(103,322,153)	
澳門金融管理局金融票據的收回	94,500,000		122,000,000	
已收股息	9,631,853		9,506,112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u>10,357,810</u>		<u>28,183,95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增加		(213,046,391)		174,216,217
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83,004,040</u>		<u>208,787,823</u>
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69,957,649</u></u>		<u><u>383,004,040</u></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已收利息		15,428,935		31,067,993
已付利息		<u>(4,462,340)</u>		<u>(15,109,95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庫存現金		4,210,236		4,420,391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即期結餘		35,827,663		48,308,935
存放澳門金融管理局之超出最低要求存款額		25,438,108		10,149,431
澳門金融管理局金融票據(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		-		1,999,276
在銀行的定期存放(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		<u>104,481,642</u>		<u>318,126,007</u>
		<u><u>169,957,649</u></u>		<u><u>383,004,040</u></u>

## 表外資產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局的或有負債及未償付承擔如下：

### 代客背書及協定

代客背書及協定，以及客戶為此承擔的相應責任沒有記入資產負債表：

	<u>2022年</u> <u>澳門元</u>
代客擔保	<u>3,000,000</u>

### 金融衍生工具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局並無持有任何金融衍生工具。

## 會計政策

### (1) 合規聲明

本財務訊息披露是按照澳門金融管理局《第 006/B/2022-DSB/AMCM 號傳閱文件》《財務訊息披露指引》的要求編製有關之財務資料。

### (2)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本局的財務報表是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第 44/2020 號經濟財政司司長批示核准的《財務報告準則》（「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第 32/93/M 號法令、第 24/85/M 號法令及第 50/99/M 號法令編製。以下是本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於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佈之澳門財務報告準則取代了第 25/2005 號行政法規核准並載於該行政法規附件二的《財務報告準則》。澳門財務報告準則採納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2015 年 1 月 1 日發布的官方文件，包括生效日期為 2015 年 1 月 1 日之後的準則。該財務報告準則包含《財務報告概念框架》、15 項財務報告準則、26 項會計準則及 21 項解釋公告。本局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開始按照新修訂的上述準則進行會計處理。

本財務訊息披露是以澳門元列示並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記賬。

管理層須在編制符合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報告數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數額。

管理層會不斷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如果會計估計有所修訂，便會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受此修訂影響的期間內確認。

### (3)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澳門元。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則按結算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澳門元。匯兌盈虧在損益表中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是按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澳門元。以外幣為單位並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澳門元。

## 會計政策 (續)

### (4) 收入確認

如果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局，而收入和成本(如適用)又能夠可靠地計量時，下列各項收入便會在損益表中確認：

#### (i) 利息收入

所有付息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按權責發生制在損益表中確認，而有關客戶貸款及墊款的風險金收入以實際利息法按權責發生制在損益表中確認。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和和在相關期間內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估計未來現金支出或收入，在金融工具的預計期限或較短的期間(如適用)內準確地折現至金融資產淨賬面金額的比率。本局會在計算實際利率時估計現金流量，並且考慮金融工具的一切合約條款，而並無計及未來信貸虧損。計算範圍包括訂約方所支付或收取的一切費用和代價(即實際利率的主要組成部分)、交易成本和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

#### (ii)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本局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收入。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指能夠主導該商品的使用或該服務的提供並從中獲得幾乎全部的經濟利益。

本局與客戶之間的提供服務合同主要包括提供電子支付平台業務履約義務，服務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在損益表中確認。

#### (iii) 股息收入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會計政策 (續)

### (5) 金融工具

#### (i)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本局於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滿足下列條件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即從其賬戶和資產負債表內予以轉銷：

- (1)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
- (2)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並且（a）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條款的約定，在法規或通行慣例規定的期限內收取或交付金融資產。交易日，是指本局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 (ii) 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

本局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根據本局企業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當且僅當本局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時，才對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進行重分類。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但是因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等產生的應收賬款或應收票據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不考慮不超過一年的融資成分的，按照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 會計政策 (續)

### (5) 金融工具 (續)

#### (ii) 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 (續)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本局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減值損失及匯兌差額確認為當期損益外，其餘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全面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本局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僅將相關股利收入（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計入當期損益，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需計提減值準備。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全面收益轉出，計入一般儲備。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外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會計政策 (續)

### (5) 金融工具 (續)

#### (iii) 金融負債分類和計量

本局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由本局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外，其他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由本局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本局將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包括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 - 其他金融負債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 (iv) 金融工具抵銷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計畫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 會計政策 (續)

### (6) 物業

#### (i) 確認及計量

物業項目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後計量 (如有)。成本包括購入資產直接應佔的開支。

處置物業項目所產生的損益，是以處置所得款項與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在損益表中以淨額方式確認。

#### (ii) 其後成本

當本局能夠確定重置物業項目很可能為本局帶來未來經濟效益，而該項目的成本又能夠可靠地計算時，便會於重置費用產生時，在該物業項目的賬面金額中確認有關費用。被重置項目的賬面金額終止確認。物業的日常維修費用在產生時於損益表內確認。

#### (iii) 折舊

物業項目的折舊是按其預計可用年限減殘值，以直線法在損益表確認。租賃資產按租期與可用年限兩者的較短期間予以折舊，除非可合理確定本局將於租賃期末獲得資產所有權，則作別論。土地不予折舊。就本期和比較期間的估計可用年限如下：

土地	不予折舊
商用樓宇	50 年

本局會在各報告日期審閱折舊方法、可用年限及殘值。



## 會計政策 (續)

### (7) 租賃付款

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表中確認。所得的租賃激勵措施均在租賃期內確認為租賃支出總額的組成部分。

### (8) 金融工具減值

本局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財務擔保合同進行減值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除採用簡化計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資產及財務擔保合同，本局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經顯著增加，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處於第一階段，本局按照相當於未來 12 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賬面餘額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二階段，本局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賬面餘額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確認後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三階段，本局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

本局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本局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只具有較低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本局假設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

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本局不再合理預期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時，本局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

## 會計政策 (續)

### (9) 資產減值

本局對除金融資產外的資產減值，按以下方法確定：

本局於資產負債表日判斷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存在減值跡象的，本局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根據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本局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組的認定，以資產組產生的主要現金流入是否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的現金流入為依據。

當資產或者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時，本局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

### (10) 現金等價物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和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動性的投資。這些投資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的現金額、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 (11)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和非貨幣福利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果延遲付款或結算會造成重大的影響，則這些數額會以現值列賬。

### (12) 準備

如果本局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因而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以清償負債，在可以作出可靠的估計時，本局便會就此計提準備。本局按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比率，貼現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方式釐定準備。

##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局作為信用機構從事法例容許的銀行業務，包括向澳門公務員及指定機構的僱員提供貸款。

本局按照法例的規定，向公務員批給貸款。包括郵政儲金局及郵電局員工、行政委員會成員及其上級在內的所有公務員均享着同樣的貸款條件。

現時，本局只向公務員及指定機構的僱員提供貸款。

除與其他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部門之日常交易以外，本局於年度內重大關聯方交易如下：

	<u>2022年</u> 澳門元
郵電局	
- 存放於本局款項之利息支出	6,234,913
- 經營租賃費用	9,520,000
-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19,862,97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本局往來的結餘如下：

	<u>2022年</u> 澳門元
郵電局	
- 往來、定期、儲蓄、其他存款及應付利息	641,479,127
- 應付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409,368
- 其他賬項	8,333
- 客戶貸款和墊款	21,850
- 其他負債	24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局的或有負債及未償付承擔如下：

	<u>2022年</u> 澳門元
郵電局	
- 代客擔保	3,000,000

## 股本和儲備

本局隸屬澳門特別行政區郵電局。本局每年均從利潤撥款至一般儲備，當一般儲備超越股本的 25%時，超出之部分會轉入股本。由於本局屬政府部門，不設分配利潤機制，故本局認為股本足以應付現行及將來之活動。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局根據金融管理局《第 12/93-AMCM 號通告》之規定計算之自有資金為澳門元 683,748,006 元，其中基本自有資金澳門元 681,943,865 元分別由股本澳門元 546,344,668 元及“郵電局之財政制度”規定的一般儲備澳門元 135,599,197 元組成；而補充自有資金澳門元 1,804,141 元則由一般備用金及一般監管儲備組成。根據《第 011/2015-AMCM 號通告》計算之償付能力比率為 73.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本和儲備明細如下：

	2022					
	股本	一般儲備	法定儲備	權益工具投資 重估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經重新列示)	531,661,533	133,113,215	1,321,143	75,266,623	18,353,918	759,716,432
轉入一般儲備	-	18,353,918	-	-	(18,353,918)	-
轉入股本	14,683,135	(14,683,135)	-	-	-	-
本年溢利	-	-	-	-	15,705,219	15,705,219
權益工具投資重估虧絀	-	-	-	(5,314,596)	-	(5,314,596)
轉入法定儲備	-	(1,184,801)	1,184,801	-	-	-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46,344,668	135,599,197	2,505,944	69,952,027	15,705,219	770,107,055

根據澳門金融管理局《第 012/2021-AMCM 號通告》，信用機構需要按照資產的信用風險狀況計提特定備用金及為所有沒有列入不良類別的信貸資產計提不低於 1% 的一般備用金。法定儲備包括澳門元 1,454,307 元的一般監管儲備及澳門元 1,051,637 元的特定監管儲備。郵政儲金局採用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年度報表和計提金融資產減值準備，有關減值準備可能低於按《第 012/2021-AMCM 號通告》所規定的最低水平的監管備用金。本局會撥出一筆相等於該最低水平監管備用金與減值準備差異的金額作為監管儲備。

根據第 50/99/M 號法令的規定，一般儲備不可超越本局資本的 25%。超出之部分須轉入股本。

## 信貸風險管理

本局已制定政策及程序，以管理及確定信貸審批及授信標準、信貸審查及監控程序及減值評估計算。

信貸風險是指因交易對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約，而在報告日確認的會計損失。

按照本局的政策，所有貸款申請由貸款部門進行詳細分析，再由行政委員會審批。並需在接受新客戶時評價信用風險，並對單個客戶信用風險敞口設定限額。於結算日，並沒有出現信貸風險重大集中情況。本局的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相當於資產負債表內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本局根據第 24/85/M 號法令的規定提供信貸。本局與不同金融中介機構進行的投資主要為存款及拆放交易，如果金融工具的交易對方不履行合約，便可能承受信貸相關損失。本局並無來自任何個人或團體客戶或交易對方的重大風險。為減低信貸風險，本局會對客戶的還款狀況進行持續性的跟蹤評估，並為貸款損失計提減值準備。

本局還因提供財務擔保而面臨信用風險。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局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 12 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局考慮歷史統計資料（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資訊，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

相關定義如下：

- (1) 違約概率是指債務人在未來 12 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局的違約概率以內部及外部歷史模型結果為基礎進行調整，加入前瞻性資訊，以反映當前宏觀經濟環境下債務人違約概率；
- (2)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局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順序，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以未來 12 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為基準進行計算；
- (3)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 12 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局應被償付的金額。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資訊。本局通過進行歷史資料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對不同的業務類型有所不同。對於客戶貸款和墊款，考慮本局的貸款條件和還款特徵，經濟環境因素帶來的信用風險相對較低，故一般情況下沒有將前瞻性因素、場景應用及管理層疊加因素納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 信貸風險管理(續)

本局貸款及應收款的減值損失是以資產的賬面金額與按照資產的原定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如果折現短期應收款所產生的影響不大，則不會折現計算。同時，本局需根據澳門金融管理局有關貸款組合分類的指引計提準備金。

當有客觀因素顯示貸款收回的機會不大時，該貸款便被界定為不良貸款。

根據金融管理局之規定，信用機構應計算監管備用金及設立監管儲備。備用金指為資產的減值或損失而設的數值，其根據澳門財務報告準則設定及調整的部份稱為會計備用金，由營業年度損益撥備；而根據《012/2021-AMCM 號通告》要求所計得的備用金數值稱為監管備用金。當資產的會計備用金不足以滿足監管備用金時，本局已按兩者的差額，由一般儲備撥出以設立監管儲備，監管儲備不得分派。資產須按其信用風險狀況，劃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及損失五類：

正常類 - 債務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金及利息等不能按時足額償還，資產沒有出現信用減值跡象；

關注類 - 債務人目前有能力償還本金及利息等，且資產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履行合同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次級類 - 債務人逾期 90 天以上或債務人的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依靠其正常收入已無法足額償還本金及利息等，資產已經發生信用減值；

可疑類 - 債務人逾期 180 天以上或債務人已經無法足額償還本金及利息等，資產已顯著發生信用減值；

損失類 - 債務人逾期 360 天以上或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法律程序後，只能收回極少部份資產，或損失全部資產。

基於謹慎原則，本局為所有不良類別或有客觀因素顯示不能收回的信貸設立 100% 的特定備用金。此外，根據金融管理局之規定，本局亦應為沒有列入不良類別的信貸設立不低於 1% 為限額的一般備用金。

## 信貸風險管理(續)

### (i) 按地區分類的債券投資

本局的債券投資（包括澳門金融管理局金融票據）均於澳門境內。下列為按類別列示的債券投資。

	2022 年 澳門元
澳門	<u>79,500,000</u>
其中：	
- 澳門金融管理局	<u>79,500,000</u>

### (ii) 按地區分類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本局的貸款及墊款客戶均來自澳門境內。

	2022 年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逾期貸款及墊款	減值準備
	澳門元	澳門元	澳門元
澳門	<u>151,753,013</u>	<u>3,393,210</u>	<u>2,771,867</u>

### (iii) 按客戶行業分類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2022 年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逾期貸款及墊款	減值準備
	澳門元	澳門元	澳門元
澳門特別行政			
區公務人員	147,015,338	2,613,109	2,205,707
指定機構僱員	4,737,675	780,101	566,160
	<u>151,753,013</u>	<u>3,393,210</u>	<u>2,771,867</u>

按照現行法例，本局向澳門公務員及指定機構僱員提供貸款後的還款金額於借款人的薪金中扣除。

## 信貸風險管理(續)

### (iv) 按剩餘期限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工具的到期日					總計 澳門元
	即期 澳門元	1 個月以下 澳門元	3 個月以下 但 1 個月 以上 澳門元	1 年或以下 但 3 個月 以上 澳門元	3 年或以 下但 1 年 以上 澳門元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 機構之結餘及定期存放	77,298,007	131,331,539	284,072,541	895,004,979	13,161,886	1,400,868,952
澳門金融管理局金融票據	-	3,999,301	27,950,736	41,251,231	5,262,592	78,463,860
客戶貸款和墊款	21,850	-	28,919,143	71,003,992	51,808,028	151,753,013
	<u>77,319,857</u>	<u>135,330,840</u>	<u>340,942,420</u>	<u>1,007,260,202</u>	<u>70,232,506</u>	<u>1,631,085,825</u>
<b>金融負債</b>						
客戶的往來、定期、儲蓄 及其他存款						
- 公共機構存款	274,133,721	-	-	-	-	274,133,721
- 非銀行客戶存款	33,456,925	7,015,151	151,680,763	459,818,871	-	651,971,710
	<u>307,590,646</u>	<u>7,015,151</u>	<u>151,680,763</u>	<u>459,818,871</u>	<u>-</u>	<u>926,105,431</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局並無持有 3 年以上或無限期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 信貸風險管理 (續)

### (v)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分析

	2022 年		減值準備
	澳門元	佔貸款 總額百分比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的客戶貸款 及墊款總額：			
- 3 個月以上至 6 個月或以下	-	-	-
- 6 個月以上至 1 年或以下	-	-	-
- 1 年以上	3,393,210	2.07%	2,422,033
	<u>3,393,210</u>	<u>2.07%</u>	<u>2,422,033</u>

以上貸款均為無抵押貸款。

(v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局並沒有任何逾期之同業貸款及墊款。

### (vii) 資產層級分類及減值準備分析

	第 1 階段	第 2 階段	第 3 階段	澳門元 合計
<b>客戶貸款及墊款</b>				
正常類	148,359,803	-	-	148,359,803
關注類	-	-	-	-
次級類	-	-	-	-
可疑類	-	-	-	-
損失類	-	-	3,393,210	3,393,210
	<u>148,359,803</u>	<u>-</u>	<u>3,393,210</u>	<u>151,753,013</u>
減值準備	(349,834)	-	(2,422,033)	(2,771,867)
	<u>148,009,969</u>	<u>-</u>	<u>971,177</u>	<u>148,981,146</u>

以上資產均沒有抵押。

## 市場風險管理

本局的業務簡單並沒有澳門地區以外的業務。因此，市場風險極低。

本局按照金融管理局要求建立了以日報、月報、季報及不定期報告等形式組成的市場風險監控報告體系，向監管部門及時匯報市場風險情況，通過限額的監控、指標的計量以及定性的分析，達到了對市場風險的全面管控。

2022 年  
澳門元

外匯風險的市場風險資本要求

40,90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局與利率相關之工具、股權及商品風險均不影響市場風險資本之要求。

以上數據是根據澳門金融管理局《市場風險申報表》規定計算。

## 利率風險管理

本局的負債成本及資產收益均為固定利率。因此，本局所承受的利率風險完全是在可控制的範圍內。由於本局貸款者均為公務人員或指定機構僱員，還款自其薪俸扣除，故本局預期不會出現大量貸款者提早還款之情況。另外，本局絕大部分存款客戶均為政府部門，一般透過溝通機制令本局預早知悉大額提取存款之情況，令本局得以更靈活掌握利率風險。本局每季均會向行政委員會提交利率風險報告，行政委員會設定利率風險的上限，並透過權責明確的制度有效地作出監控。

2022 年

對經濟價值的影響以在自有資金中的比例表示

1.38%

以上數據是根據澳門金融管理局《利率風險管理指引》以 200 個基點波動的利率風險分析計算。

## 操作風險管理

本局所從事的業務均以審慎為原則，實行職責分離，內部控制嚴謹。行政委員會為每項業務制定政策，並會定期審視各項政策的執行情況。所有貸款的批給均按既定的法例、政策和指引的規定，由貸款部門作分析報告，提交行政委員會審批。

AML/CFT 條例執行主任監察日常交易，嚴格執行反洗錢的指引。本局重視為員工提供反洗錢方面的培訓，每年均為員工提供這方面的加強培訓。

## 外匯風險管理

本局的資產與負債主要以澳門元、港元和美元作為貨幣單位，並彼此掛鈎，所以本局認為所面臨的貨幣風險不大。同時，本局制定了外匯持倉的限額，並進行嚴謹的監控。

澳門元以外其他貨幣的長/(短)倉淨額情況如下：

	<u>2022年</u> 澳門元
港元	541,193,121
美元	19,471,608
其他貨幣	511,367

##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局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根據本局業務發展戰略，將流動性保持在穩健水平。

本局持有足夠金額的金融票據來應付突然的資金流出，並有專門的委員會負責監控每日的資金的流動。

本局對流動性風險實施主動管理的策略，貫徹資金來源與資金運用相互匹配的原則定期檢查本局的流動性及進行壓力測試，並確保各項流動性指標符合金融管理局要求。在此政策的監督下，本局各項流動性指標均符合金融管理局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要求，並未出現任何流動性危機。

### (i) 每週平均流動性

	<u>2022年</u> 澳門元千元
可動用現金最低要求	18,788
可動用現金餘額	49,774

以上數據是根據澳門金融管理局規定計算。

## 流動性風險管理(續)

### (ii) 平均流動比率

	<u>2022年</u>
一個月平均流動比率	85%
三個月平均流動比率	117%

以上數據是根據澳門金融管理局規定計算。

### (iii) 具償付能力資產

	<u>2022年</u> 澳門元千元
平均每月抵償資產	674,407
平均每月基本負債	959,923
平均每月抵償資產與基本負債的比率	70%

以上數據是根據澳門金融管理局規定計算。

## 其他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局並無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和設備的尚餘資本承擔。